

孝义市民政局文件

孝民发〔2022〕49号

孝义市民政局 关于建立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长效机制的 通知

各乡镇街道、相关股室：

为进一步做好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（以下简称残疾人两项补贴）工作，以残疾人需求为导向，惠民便民精准管理，政策衔接动态调整，增进残疾人福祉，现将残疾人两项补贴长效机制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是强化政策宣传力度。充分考虑残疾人获取信息的特殊要求和实际困难，灵活运用各种媒介、采取多种形式加强两项补贴政策宣传。特别是要会同残联组织通过发放两项补贴政策告知书等形式，加强对已办证残疾人的政策宣传，使

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及其家属知晓两项补贴政策；民政助理员、助村工作队、村干部等一线人员要加强对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的学习，掌握补贴申领程序和要求，及时协助有需求的残疾人办理补贴申请。

二是建立主动发现和主动服务机制。建立完善主动发现机制，通过入户走访、大数据检测等方式主动发现符合申领条件对象并提供服务，实现“政策找人”。要全面实现两项补贴“跨省通办”、“全程网办”业务，进一步畅通两项补贴申领渠道，不断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化水平，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。

三是要加强部门间数据对比和信息共享。及时将低保家庭信息、残疾人证数据更新情况录入相应的信息系统，如发现实际情况与系统数据不一致，要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贴资格认定，同时记录在案备查并及时更新相关系统数据。加强与殡葬火花、卫生健康死亡人口、户籍迁移、工伤保险、特困供养、监狱服刑、孤儿等相关数据的比对，解决因数据更新、共享不及时影响补贴精准发放的问题。对于异地享受工伤保险护理费、异地入狱服刑等难以掌握的信息，可以探索采取填写问卷、签字确认等方式了解情况。

四是加大经费保障力度。要足额及时发放两补资金，不得随意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。要将每年度补贴标准调整情况通过政务公开栏、信息平台、网络媒体等及时向社会公示。

五是加大监督检查力度。争取将两项补贴政策落实情况纳入政府绩效评价和年度考核内容；做好补贴信息公示工作，接受社会监督；严格补贴资格认定、规范补贴审核发放，杜绝弄虚作假、违规办理和发放补贴等情况发生；协调残联组织严把残疾人证评定发放关，杜绝违规办理残疾人证、泄露

残疾人个人信息等行为。对残疾人证到期、残疾等级变更、持证人死亡、康复脱线、户籍迁移等情形，由残联组织抓紧办理残疾人证换发、注销、迁移等手续。

孝义市民政局
2022年8月12日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孝义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2年8月12日印发
